文安县人民法院执行案款延缓发放和提存情况公示

截止时间：2024年2月7日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申请执行人 | 案号 | 暂存类别 | 法定事由 |
| 1 | 康迪泰克(天津)胶带有限公司 | (2015)文执字第01297号 | 延缓发放 | 按照申请执行书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尚未通知到申请执行人的 |
| 2 | 赵志伟 | （2018）冀1026执恢412号 | 延缓发放 | 需要进行案款分配的 |
| 3 | 被执行人：史玉勤、陕西泰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2020）冀1026执恢361号 | 延缓发放 | 应退付被执行人或案外人，尚未通知到的 |
| 4 | 孙四清 | （2021）冀1026执恢178号 | 延缓发放 | 需要进行案款分配的 |
| 5 | 张爱乐 | （2019）冀1026执恢1号 | 执行款提存 | 申请执行人无正当理由拒绝领取的 |

**注**：申请执行人对案款延缓发放和提存情况如有疑问请拨打文安县人民法院执行案款管理专线：0316-5259773。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案款管理投诉邮箱：[hbzxj@court.gov.cn](mailto:hbzxj@court.gov.cn)。